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 2021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 资金项目入选项目库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根据省政府关于加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奖励力度有关措施和《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粤府〔2018〕120号）、《广东省省级财政资金项目库管理办法（试行）》（粤财预〔2018〕263号）、《关于印发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经管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工〔2019〕115号）要求，现就组织 2021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入选项目库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支持范围

省级财政技术改造专项资金主要支持在广东省内登记注册且在广东生产经营、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诚信经营、依法纳税的工业企业（包括民营企业、国有企业、中央驻粤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外商投资企业以及加工贸易制造企业等），实施提质增效、智能化改造、设备更新和绿色发展以及工业强基等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并已取得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证的项目；不得支持淘汰类和落后产能项目，项目申报至公示期满环保信用评价为“环保不良企业”“信用中国（广东）”网站（<https://credit.gd.gov.cn>）受惩戒黑名单企业以及“企业法人公

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省政务大数据中心 <http://data.gd.gov.cn>）为“差”的企业不予支持。围绕“巩固、增强、提升、畅通”八字方针，加强工业基础能力建设，对全产业链的关键环节和缺失环节相关技术改造项目进行强链补链。重点支持工业强基工程“四基”领域、工业企业生产经营中 5G 模块、智能传感器、网络设备等关键设备器件更新改造和信息化改造项目，支持先进制造业集群及其产业链、供应链企业和战略新兴产业关键技术改造项目，支持苏区老区、民族地区和民爆安全生产企业符合条件的技术改造项目，以及 2020 年完工符合条件的 2019 年度设备事前奖励技术改造项目，推动工业企业开展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和绿色化技术改造，提升产业基础能力，改善生产条件，促进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支持方式

省级财政资金支持企业技术改造项目采取设备奖励、贷款贴息和股权投资等方式，优先采用设备奖励方式，设备奖励安排后的剩余资金额度用于贷款贴息和股权投资。同一项目只能选择一种方式进行申报。

三、工作程序

（一）抓紧项目申报征集。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结合本地实际发布项目申报通知或指南，加大政策宣传力度，组织本地区项目申报征集。项目单位按照通知要求如实填写并提交申请报告及项目申请表等相关材料，按照注释填写所属方向、所属行业、所属方式等信息，加盖单位公章送所属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

部门。省属企业集团、中央驻粤单位按属地管理原则参加所在地市项目申报；异地技术改造项目参加项目所在地市申报。已获得省级技术改造专项资金支持但未按规定完工验收的企业等不得申报。

（二）严格项目评审入库。2021 年省级财政技术改造专项资金全面实行项目库管理，未纳入项目库的项目，原则上不安排预算。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要及时组织对 2019 年 9 月 1 日（含）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含）期间完工且符合条件的技术改造项目进行竞争性评审，遴选科技含量高、生产工艺先进的项目入库。2019 年度设备事前奖励技术改造项目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含）前完工并通过验收后可入库。要严格组织项目评审，防止资金项目申报骗补，按照“谁审批、谁负责”原则，审批部门对项目的真实性和符合性负责，对项目后续跟踪、监督管理、绩效评价、政府审计等负责。

（三）及时组织项目填报。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评审遴选的项目须经单位党组会审议通过后，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前将项目汇总表（见附件 7）正式上报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技术改造与投资处）。同时，入库项目应按省财政厅专项资金市县项目管理系统有关要求上线填报，对无法按时按要求上报项目的地市，2021 年预算编制时省财政将不予安排；对执行进度和绩效管理较好的地市，2021 年预算编制时省财政将予以优先保障。

附件：1. 2021 年广东省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

技术改造资金项目库申报支持方式

2. 2021 年广东省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库申请报告（封面）
3. 2021 年广东省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库申请材料要求
4. 2021 年广东省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申请表
5. 2021 年广东省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设备奖励）设备购置明细表
6. 2021 年广东省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贷款贴息）借款明细表
7. 2021 年广东省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汇总表



（联系人：王宁涛、谭文越，电话：020-83135813、83133454）

附件 1

2021 年广东省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库申报支持方式

一、设备奖励方式

(一) 支持内容

设备事后奖励：推进企业实施设备更新和升级换代，支持企业淘汰老旧设备，引进和购置先进设备（含配套软件，包括与项目设备配套的 CAD、CAE 等工业软件，下同），大力发展智能制造装备，进行生产条件改善，推动生产装备数字化，提升企业装备水平，提高产品质量和劳动生产率。

设备事前奖励：支持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含）前完工的 2019 年度设备事前奖励技术改造项目。

(二) 支持方式及额度

设备事后奖励：对符合条件的企业设备更新项目按珠三角地区（按“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分类，包括广州、珠海、佛山、惠州、东莞、中山、江门和肇庆市，下同）不超过设备购置额的 20%进行奖励，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按“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分类，包括汕头、韶关、河源、梅州、汕尾、阳江、湛江、茂名、清远、潮州、揭阳和云浮市，下同）不超过设备购置额的 30%进行奖励，单个项目奖励额最高不超过 5000 万元，具体奖励比例根据年度资金预算控制指标和竞争性评审遴选后的项目设备更新额度等因

素确定。

设备事前奖励：项目完工并通过验收后，按实际设备购置总额核算奖励金总额，并按规定拨付奖励资金余额，如前期拨付的奖励资金超过实际核算的奖励金总额，则收回多拨付的资金；到期未通过验收的项目收回前期已拨付资金。

（三）入库要求

设备事后奖励：

1.项目设备投资未获得省财政资金支持。

2.项目在2019年9月1日(含)至2020年6月30日(含)期间完工，且完工日期在项目备案证建设期内。

3.奖励的项目设备为自项目原始备案通过日后至2020年6月30日(含)期间购置的设备(以发票等合法票据的时间为准，票据不含税)，时间最长不超过3年。项目备案后2年内未开工申请延期的，自申请延期通过日后算起。

4.项目总投资额500万元以上，其中，珠三角地区企业项目符合条件的设备购置总额不低于500万元；粤东粤西粤北地区企业项目符合条件的设备购置总额不低于200万元。

5.项目按规定纳入技术改造投资统计。

设备事前奖励：2020年6月30日(含)前完工并通过验收的2019年设备事前奖励项目。

二、贷款贴息方式

（一）支持内容

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技术改造项目的支持，加强银企合作，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放大效应，促进技术改造投资和工

业投资发展。财政贴息资金实行先付后贴的原则，项目单位须凭利息支付清单申请贴息。对未按合同规定归还的逾期贷款利息、加息和罚息及日常经营活动所需的流动资金借款等，不予贴息。贷款资金主要包括银行贷款、省级以上金融监管部门批准的企业发债等借款。

（二）支持方式及额度

支持方式为贷款贴息。贴息率根据年度贴息资金预算控制指标和当年贴息资金申报需求等因素确定，最高不超过当年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贴息时间原则上按项目建设期限贴息，但最长不超过 2 年，单个项目贴息额原则上不超过 5000 万元。

（三）入库要求

- 1.项目申报的贷款未曾获得省财政资金贴息支持。
- 2.贷款资金用于所申报项目建设。
- 3.项目在 2019 年 9 月 1 日(含)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含)期间完工或未完工的技术改造项目。
- 4.项目按规定纳入技术改造投资统计。
- 5.企业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以上，项目总投资不低于 5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的比例不低于 60%。
- 6.有符合贴息范围的借款合同、相对应的借款合同借记凭证（借款借据、记账凭证）及利息单等凭证，发行企业债的，提供申请发行企业债的文件、省级金融监管部门的审批文件、招募书、发行文件等相关材料。

三、股权投资方式

（一）支持内容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省财政经营性资金实施股权投资管理的意见（试行）》（粤府办〔2013〕16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省财政经营性资金实施股权投资管理操作规程（试行）〉的通知》（粤财工〔2013〕280号）和《关于进一步完善省财政经营性资金股权投资改革有关工作的意见》（粤财工〔2014〕518号）等要求，以股权投资形式支持技术改造项目。受托管理机构对拟支持技术改造项目开展尽职调查、实地考察、投资方案谈判等，提出尽职调查报告及投资方案建议后实施股权投资计划。项目投资期满后，财政资金按有关规定实现退出。（如省下发新的股权投资管理意见按新的文件组织实施）

（二）支持方式及额度

省级财政资金以股权投资方式安排，财政资金出资额占被投资企业的股份原则上不超过其总股本的30%（且不为第一大股东）。单个项目股权投资资金额度原则上不低于1000万元。

（三）入库要求

1.申请单位有参与财政资金股权投资意愿，能够接受受托管理机构管理，提交同意股权投资的董事会决议（企业无董事会的，须提供企业同意参与股权投资的相关决策文件）。

2.珠三角地区企业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以上，项目总投资不低于300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的比例不低于60%；粤东粤西粤北地区企业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以上，项目

总投资不低于 10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的比例不低于 60%。

3.项目拟于近期开工或已开工但完成投资额不超过总投资额 60%的技术改造项目。

4.已开工项目按规定纳入技术改造投资统计。

附件 2

2021 年广东省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
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库申请报告
(封面)

项目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公章)

项 目 名 称:

支持 方 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附件 3

2021 年广东省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库申请材料要求

一、封面目录

封面统一标明为“2021 年广东省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库申请报告”，标明申报单位、申报日期和支持方式，目录应列明所提交的各种文件材料及页码。

二、项目资金申请表（见附件 4）

三、申请报告

2021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申请报告编写提纲：

（一）申报单位概况

项目企业设立情况、股权结构、历史沿革，主要股东概况，主营业务情况，在行业中的地位和竞争力，现有生产、研发能力，近期财务状况，主要投资项目，未来发展战略等。

（二）项目概况

项目建设的基本情况，包括建设背景、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产品和工程技术方案、投资规模和资金筹措方案等内容；主要设备选型和配套工程、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现有技术、装备等支持配套条件的落实情况，建设目标及主要技术经济指标，阐述技改项目必要性及可行性。

（三）项目实施条件

项目建设招投标方案，节能方案分析，建设用地、环境保护和生态影响情况分析，安全生产、消防等实施方案等。

（四）经济和社会影响分析

经济效益或效果分析：评价拟建项目的经济合理性，包括产能规模、财务分析、风险分析等。

行业影响分析：分析拟建项目对所在行业及关联产业发展的影响及带动效应。

社会影响效果分析：阐述拟建项目的建设及运营活动对项目所在地可能产生的社会影响和社会效益。

（五）项目对企业的发展作用

包括项目的实施对企业发展在技术方面的积极作用、项目可持续发展的情况，预期的经济效益等。

（六）风险因素

项目实施存在的不确定因素，包括但不限于行业、政策风险；技术升级改造的技术、人力支持等风险；技术改造达不到预期效果的风险等。

四、附件

（一）由工信部门出具的项目备案、核准或审批文件；

（二）由环保部门出具的与所申报项目相关的环保文件（包含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文件、环境影响说明文件和其他环境评价文件，若没有环评批复文件则需项目所在地环保部门出具对项目的说明文件。股权投资和贷款贴息支持方式需提交，其他支持方式无需提交）；

（三）由国土部门出具的与所申报项目相关的国土资源文件（包括用地预审意见、土地使用证（房地产权证）、土地购买合同（协议）、土地拍卖过户手续、土地及厂房租赁合同等资料的复印件。**股权投资和贷款贴息支持方式需提交，其他支持方式无需提交**）；

（四）由规划部门出具的与所申报项目相关的规划选址文件（包括建设项目规划许可证、规划选址说明及其他规划选址说明文件的复印件，需在表中说明类型，若有土地使用证或房地产权证，且没改变用地性质的，无需规划选址意见，提供土地使用证或房地产权证复印件即可。**股权投资和贷款贴息支持方式需提交，其他支持方式无需提交**）；

（五）项目按规定纳入技术改造投资统计的证明材料；

（六）工商营业执照；

（七）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八）真实性负责声明；

（九）同意股权投资的董事会决议，企业无董事会的，须提供企业同意参与股权投资的相关决策文件（**股权投资支持方式需提交，其他支持方式无需提交**）；

（十）符合贴息范围的借款合同、相对应的借款合同借记凭证（借款借据、记账凭证）及利息单等凭证。发行企业债的，提供申请发行企业债的文件、省级金融监管部门的审批文件、招募书、发行文件等相关材料，并填写借款明细表（见附件 6，**贷款贴息支持方式需提交，其他支持方式无需**

提交);

(十一) 项目建设合同(包括固定资产购置合同、建筑工程施工合同等)及对应的发票、财政票据等合法凭证(贷款贴息支持方式需提交, 其他支持方式无需提交);

(十二) 对购置的设备, 提供购置设备清单(含计划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品牌、数量及价格等)、设备发票、支付凭证、设备及铭牌照片、购置合同等, 并填写设备明细表(见附件 5, 设备奖励支持方式需提交, 其他支持方式无需提交);

申报材料按顺序依次编排并 A4 纸张双面打印、胶装成册。

附件4

2021年广东省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申请表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表

项目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单位名称		所属行业		加工贸易制造企业 是 ☐ 否 ☐		项目单位性质： ☐ 国有 ☐ 民营 ☐ 港澳台资 ☐ 外资 ☐ 其他		
项目单位地址：						邮编		
登记注册类型		工商登记注册号		组织机构代码		统计登记证号		
法定代表人		职工人数（人）		技术人员（人）		技术人员占职工总数比重	是否有研发机构	
注册资本金		内资比重		总资产		净资产	银行贷款是否有逾期	
流动资产		其中：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		贷款余额	其中：中长期贷款余额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信用等级					
项目单位经营情况		产值	销售收入	利润	税金	出口创汇（万美元）		
年度								
2018年								
2019年								
主要产品名称		现有生产能力	年生产量	产销率（%）		国内市场占有率（%）	出口量	
1								
2								
核心知识产权名称及登记号（如专利、软件版权等）	1				品牌建设	☐ 中国驰名商标 ☐ 广东省著名商标		
	2				质量认证			
	3				标准制定	☐ 国际标准 ☐ 国家标准 ☐ 企业标准		

注：职工人数（人）、技术人员（人）、总资产、净资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资产负债率均取2019年的平均数。

2021年广东省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库申请表

(二) 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XXXX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开工日期	XX年XX月	项目完工或计划完工日期	XX年XX月	项目负责人			
	技术改造主要目标										
	(100字以内, 提出突破技术、提高研发能力, 改进工艺, 提高装备水平, 提高产品质量、增强产能或者节能降耗、污染治理等方面的具体目标, 尽量用数据表示)										
	技术改造主要内容										
	(300字以内, 针对当前存在的技术、质量、工艺、装备、生产等方面的差距, 简要介绍提出实施技术改造的技术方案、设备方案和工程方案)										
项目投资及资金落实情况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单位名称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件号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日期	XX年XX月XX日		
	项目总投资		项目固定资产投资		银行贷款						
					项目贷款落实银行名称						
			设备投资		自筹及其他资金						
			铺底流动资金		申请财政资金金额			申请财政资金占总投资比例(%)			
项目绩效目标	新增产品(个)		新增生产、研发设备(台)		新增工艺(项)		新增发明、实用新型(项)				
	新增版权登记(项)				新增技术标准(项)		新增节能量(吨标准煤)				
	新增销售收入		新增利润		新增税金		新增出口创汇(万美元)		新增就业人员		
	项目产销率(%)		项目销售增长率(%)		项目利润增长率(%)		项目纳税增长率(%)				
注: 项目相关数据填报指项目完成时预计所达到的数值。											

附件5

2021年广东省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设备奖励）设备购置明细表

项目单位（盖章）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所属地区	项目开工时间	项目完工或计划完工时间	设备购置时间	更新的设备名称	设备商	设备商注册地	购置时间	合同号	发票编号	数量（台/套）	设备购置金额
						已购置设备（项目备案开工至2020年6月30日期间购置的设备，最常不超过3年，以发票等合法票据时间为准，不含税）	1)							
							2)							
							3)							
														
							合计							

附件6

2021年广东省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贷款贴息）借款明细表

项目单位（盖章）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建设 期限（年 、月）	计划总投资	固定资 产投资	铺底流 动资金	自筹 资金及其他	贷款资 金总额	借款银行或其他 符合条件金额机 构名称	借款合同编号	借据编号	借款金额 （以借款 借据为 准）	借款起息 日（以借 款借据为 准）（格 式201X- XX-XX）	借款止息日 （以借款借据 为准）（格式 201X-XX-XX）	贷款利 率	发生利息（项目建 设期内）	申请省级财政 贴息金额
1									XX银行		XXX	XXX	XXX	XXX	XXX		
											XXX	XXX	XXX	XXX	XXX		
									XX银行		XXX	XXX	XXX	XXX	XXX		
									XX金融机构		XXX	XXX	XXX	XXX	XXX		
									合计								

附件7

2021年广东省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汇总表

项目组织部门（公章）：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企业所有制性质（包括民营企业、国有企业、中央驻粤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外商投资企业等）	项目属地		项目建设内容及绩效目标	投资结构				投资资金来源			年新增经济效益预测				项目起止年月	所属行业	是否属于加工贸易制造企业	扶持方向	扶持方式	财政资金额度
				所属地市	县/区		总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包括设备投资）	设备投资	铺底流动资金	自筹资金	银行贷款	其它	销售收入	税金	利润	创汇						
1																							设备事后奖励按珠三角地区20%、粤东粤西粤北地区30%进行核算；设备事前奖励按项目设备实际购置额相应比例核算资金余额。
2																							
3																							
.....																							
.....																							

填写说明：

1.“所属行业”栏按照工业领域41个行业分类填报，具体包括：1.煤炭开采和洗选业、2.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3.黑色金属矿采选业、4.有色金属矿采选业、5.非金属矿采选业、6.开采辅助活动、7.其他采矿业、8.农副食品加工业、9.食品制造业、10.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11.烟草制品业、12.纺织业、13.纺织服装、服饰业、14.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15.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16.家具制造业、17.造纸和纸制品业、18.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19.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20.石油加工、炼焦和核燃料加工业、21.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22.医药制造业、23.化学纤维制造业、24.橡胶和塑料制品业、25.非金属矿物制品业、26.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27.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28.金属制品业、29.通用设备制造业、30.专用设备制造业、31.汽车制造业、32.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33.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34.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35.仪器仪表制造业、36.其他制造业、37.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38.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39.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40.燃气生产和供应业、41.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扶持方向”包括：提质增效、智能化改造、设备更新、绿色发展。

3.“扶持方式”包括：设备事后奖励、设备事前奖励、贷款贴息、股权投资等。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1049)

抄送：省财政厅。